

浚县黎阳口袋公园绿化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浚县黎阳口袋公园绿化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2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1、项目编号：浚财招标采购-2026-9
- 2、项目名称：浚县黎阳口袋公园绿化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907951.56元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浚县黎阳口袋公园绿化建设项目	3000000.00	2907951.56	否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浚县黎阳口袋公园绿化建设项目绿化面积7500平方米，其中有活动广场，篮球场，皮克球场，健康步道，乒乓球桌，健身路径，健身驿站，花架，公共厕所（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2 资金来源：县级财政资金

5.3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

5.4 工期：90日历天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5.7 质保期：一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商业信誉承诺书和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5年6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单位须具有免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时，资格审查环节可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的，无需提供上述（1）至（5）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仍按上述（1）至（5）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备市政公用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120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请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情况并附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3.4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资质异常标注（资质状况显示注册人员不足）的建筑企业，标注期间不具备相应专业投标资格，投标属于弄虚作假行为，中标无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1 月27 日至 2026 年2月3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投标人请持 CA 数字证书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登录之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自行下载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2月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开标大厅，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2月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醒：

1.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CA 互认助手”（简称“新版 CA 驱动”），目前“新版 CA 驱动”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持有以上三家 CA 公司数字证书均可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如需办理，请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查阅相关通知公告。

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5. 关于本项目的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并同时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生成最新的采购“答疑澄清文件”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供应商确认，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6.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解密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浚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浚县卫溪街道办事处科技路北段路东

联系人：王银山

电话：18839251985

2. 招标代理：河南利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浚州街道长平大道与002县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东109室

联系人：蒋守牵

电话：15539256454

3. 监督联系方式

联系人：浚县财政局采购办

联系电话：0392-6631853